

# 峨山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财政局 峨山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扶贫办

文件

峨财发〔2018〕47号

---

## 峨山县财政局 峨山县扶贫办 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农村贫困监测 抽样调查经费的通知

双江、小街街道办事处，塔甸镇、富良棚乡人民政府，财政所：

根据《峨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农村贫困监测抽样调查的通知》（峨政办发〔2016〕112号）和《玉溪市财政局、扶贫办关于下达 2018 年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》（玉财农〔2018〕23号）精神，现将 2018 年农村贫困监测抽样调查经费 43.44 万元下达给你们（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农村贫困监测抽样调查经费主要用于四个乡镇（街道）贫困监测抽样调查抽中的 127 户调查户记账补贴、16 名贫困监测

抽样调查辅调员补贴、16个抽中调查点调查户座谈会、业务培训、总结表扬和乡镇（街道）日常工作经费,其中：调查户和辅调员记账补贴 36.24 万元，乡镇（街道）和调查点工作经费 7.2 万元。贫困监测抽样调查经费的管理实行专款专用、总额控制、超支不补、结余留用的方式，由乡镇（街道）财务部门统一管理、单独核算，县级财政部门监督。

二、县财政局、扶贫办将加强对农村贫困监测抽样调查经费的监督管理，加大督促检查力度，逐级落实责任制，确保农村贫困监测抽样调查工作正常开展。

三、贫困监测抽样调查经费列入 2018 年度“2130599-其他扶贫支出”预算支出科目。

附件：峨山县 2018 年农村贫困监测抽样调查经费安排表

